

## 資格考不過就退學？

專題報導

三月十九日，淡江傳播研究所的老師用了不到廿分鐘的時間，開會討論的結果，決定讓一個每個學分高分通過、每堂課都參與討論、作業絕不遲交、學習態度認真的學生退學。

所有所有的理由，就是因為他沒有辦法考過所上所規定的學科考試。這個學生，他的兩年前從二百六十六個規考之生中，突破重圍，以第六名的資格考進了學校。修習完了他生命的上規定的三十個學分，繳了四個學期的學費。花了他生命的裡重要的兩年時間。可是他的切努力卻因為一次考試的失敗而遭到全盤的否認。

教育的目的在於提供每個人學習的機會，而高等教育的目的更在於培育出有獨立的思考能力的個體。但是在學科考的制度之下，所有教育的希望都被抹煞殆盡。當教育部的人去級長官為了國家的基礎教育在盡心盡力之際，沒有人的思考過真的在出問題、開倒車、錯置教育意義的體制。

在學科考的制度之下，答案的一致性成了老師判斷學生學科學習能力的指標，所有的注意力只在於學生有沒有考過學科考，卻沒有人關心這個學生是否具有學術研究的潛力。

在面對學校退學的規定時，那些過去成績單上的高分都成爲了一頁頁的諷刺；那些八、九十年代的高分不知道是老師們用來唬弄學生，還是用來欺騙自己？

在這個過程中我沒有看到有人反省，把一個對傳播極有興趣的國立大學高材生教到被退學，當老師的難道一點責任

也沒有？當這種遺憾發生了以後，沒有一個老師會主動的在事後試圖和這名學生溝通，也沒有一個老師在事情演變成這種局面之後，會試著替學生找一些補救的措施。

就這麼輕而易舉地、理所當然地、按照規定的，把這個學生給退學了。「退學」是這件事情最好的結局嗎？我只看到在這場悲劇之中，人之所以為人的尊嚴，完全被所謂的制度、被規定、被手上有的權力的人踐踏了。我怎麼也想不透，所有所有的一切，怎麼能夠用「這個學生的程度不好，所以按照規定要退學」這個層面來思考。

當一個研究生離開了淡江校園之際，也許在一些人眼裡認為全部都結束了。但是對更多人而言，這是更多更多的真相要陸續揭露的開始。

一個哭不出來的同學

大傳所答覆：

對於此次事件，本所深感遺憾。我們也認同該生的努力與認真，只是礙於規定，不得不遵照辦理。而所裡目前除了積極協助該生處理後續事務之外，亦努力尋求一個更合理的修業管理方式，以避免日後再有類似情事發生。